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內部控制專案小組 104年度第一次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104年3月25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

開會地點：白沙大樓2樓第1會議室

主持人：李副校長清和

紀錄：林玫婷

壹、主席致詞

謝謝委員與會，本次會議將審議內部控制自我評估計畫及稽核計畫，再請委員提供修改建議與指正。

貳、報告事項

案由一：103年度內部控制專案小組會議紀錄，報請 公鑒。

說明：內部控制專案小組前次會議業於103年1月3日召開，相關決議事項及重要決議辦理情形詳如附件。

附件：103年度內部控制專案小組會議紀錄及重要決議(定)各單位辦理情形。

決定：備查。

參、討論事項

案由一：本校內部控制制度共通性業務撰寫項目及單位分工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3年9月17日行政院院授主綜督字第1030600474號函修正「內部控制制度共通性作業範例製作原則」（附件1-1）及101年6月13日行政院院授主綜規字第1010600255A號函訂定之「內部控制制度共通性作業範例跨職能整合應行注意事項」（附件1-2），為進一步發揮內部控制功能，強化源頭管理，明確職能分工，本校內部控制制度應增訂共通性作業項目，將具有跨職能性質之事

項整合為一。

二、考量本校業務之重要性、風險性，擬先行訂定共通性作業項目如下表：

項目	主辦單位	協辦單位	參照範例
1. 人事—薪給作業	人事室	主計室、 總務處	附件1-3
2. 物品管理作業	總務處	主計室	附件1-4
3. 財產管理作業	總務處	主計室	附件1-5
4. 採購作業	總務處	主計室	附件1-6
5. 政風業務	人事室	秘書室	附件1-7
6. 主計業務	主計室		附件1-8
7. 資訊安全業務	電算中心		附件1-9

擬辦：討論通過，請負責單位盡速於4月底前辦理完成。

附件：

1-1：行政院「內部控制制度共通性作業範例製作原則」(p. 11)。

1-2：行政院「內部控制制度共通性作業範例跨職能整合應行注意事項」(p. 15)。

1-3：行政院主計總處人事-薪給作業範例(p. 17)。

1-4：行政院主計總處物品管理作業範例(p. 36)。

1-5：財政部財產管理作業範例(p. 52)。

1-6：採購作業(p. 91)。

1-7：法務部政風作業範例(p. 92)。

1-8：主計業務(p. 119)。

1-9：行政院研究展考核委員會資訊安全業務範例(p. 121)。

決議：

一、案由一修改為：「本校內部控制制度共通性作業項目撰寫訂定

及單位權責分工事項，提請討論。」

- 二、財產管理共通性作業項目主計室不需列為協辦單位。（會後已請專門委員與主計室及總務處協調同意）
- 三、政風業務共通性作業項目秘書室不需列為協辦單位。
- 四、本校各單位應依權責及目前執行業務實際情形，完成共通性業務sop流程撰寫，並於四月底前送交秘書室。

案由二：訂定本校「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計畫」草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3年9月17日行政院院授主綜字第1030600474號函修正「各機關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原則」辦理（附件2-1）。
- 二、依據上述原則，本校應訂定自行評估計畫，每年至少應辦理一次自行評估，包含整體層級評估及作業層級評估，確保內部控制制度之五項要素控制環境、風險評估、控制作業、資訊與溝通及監督均能有效持續運作。

擬辦：討論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。

附件：

- 2-1：行政院「各機關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原則」（p.171）。
- 2-2：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計畫」草案(p.195)。

決議：

- 一、第六點改為：「本計畫經本校內部控制專案小組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」。
- 二、修正後通過。

案由三：訂定本校「內部控制作業稽核計畫」草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3年9月17日行政院院授主綜字第1030600474號函修正「政

府內部稽核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（附件3-1）。

二、依據上述事項，本校應訂定稽核計畫辦理內部稽核，期以客觀公正之觀點，協助首長檢查內部控制之實施狀況，並適時提供改善建議，以確保內部控制得以持續有效運作，達成施政目標。

擬辦：討論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。

附件：

3-1：行政院「政府內部稽核應行注意事項」（p. 205）。

3-2：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內部控制作業稽核計畫」草案(p. 219)。

決議：

一、增加第二點：「稽核人員：本校內部稽核小組置委員5人，由校長指定副校長擔任召集人及其他4位委員組成。」其餘點次遞移修改。

二、第三點（原第二點）第二項第一款修改為：「稽核項目以本校內部控制制度中，風險評估等級具高度以上者為主，……（後略）。」

三、第八點（原第七點）改為：「……（前略）陳校長核定後施行。」

四、修正後通過。

案由四：本校103年度作業層級自行評估統計表彙整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各機關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原則」及秘書室104年2月9日秘字第1040700027號函辦理（附件4-1）。

二、因本校全校性完整內部控制制度尚未建置完成，尚無法辦理整體作業層級評估，為完成行政院規定103年自行評估之工作，業已先行辦理作業層級評估，資料統計至104年3月20日止，本校各單位個別性作業項目共計361項，自行評估統計表如附件4-2。

擬辦：討論通過，提報教育部主計處備查。

附件：

4-1：秘書室104年2月9日秘字第1040700027號函。

4-2：各單位作業流程未符合及不適用項目暨自行評估統計表。

決議：未符合及不適用項目彙整後，秘書室應對相關單位進行相對應的溝通和協調，並提出改善建議，其餘通過。

案由五：本校103年度內部控制作業稽核報告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政府內部稽核應行注意事項」及秘書室104年2月9日秘字第1040700027號函辦理（附件5-1）。
- 二、因本校全校性完整內部控制制度尚未建置完成，且未及訂定內部稽核作業計畫，為完成行政院規定103年應辦理內部稽核工作，秘書室先請各行政單位經風險分析後，超出可容忍風險範圍之作業項目抽核至多二項，由一級單位主管進行初步稽核後，填具稽核紀錄表並提交秘書室彙整，資料蒐集至104年3月20日止，各單位稽核項目共計24項，內部稽核報告如附件5-1。

擬辦：敬請委員審視稽核報告，並提出興革建議，修正稽核報告後，提報教育部主計處備查。

附件：

5-1：本校103年度內部稽核報告。

決議：檢視各單位彙交紀錄後，照案通過。

參、臨時動議

肆、散會(下午3時50分)